## 新疆机械研究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因筹划并购事项,为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新研股份;证券代码:300159)于2017年11月23日(星期四)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并购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74),于2017年11月29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并购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76)。因上述并购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,经申请,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7日(星期四)开市起继续停牌,并于同日披露了《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77)。

停牌以来,公司及各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宜,目前正对各拟并购标的工作细节进行磋商,并加紧组织安排审计评估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,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,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。

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